

必须让藏身“暗网”的不法分子脱下“隐身衣”

本报评论员 张子渝



中国新闻名专栏

“看不见摸不着”的“暗网”为不法分子猖獗作案、隐匿犯罪痕迹,提供了极大便利,使不法分子实施的违法犯罪行为扩散到更大范围,其危害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可能是前所未有的。如何建立全方位的信息安全防护制度、做好风险点和危险源排查管控等,是相关部门应当积极面对的新挑战。

据《中国青年报》报道,近日,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公布,南通、如东两级公安机关破获一起特大“暗网”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,抓获犯罪嫌疑人27名,查获被售卖的公民个人信息5000多条。这起案件被公安部列为2019年以来全国公安机关侦破的10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违法犯罪典型案例之一。

“暗网”在近年来一些案件中被提及的频率越来越高,它是指利用加密传输、P2P对等网络等技术,为用户提供匿名的互联网信息访问的技术手段。“暗网”中的数据用常规浏览器、搜索引擎难以检索,相关交易也多使用虚拟电子货币。

如果将互联网世界看成一坐冰山,那么我们日常所使用的网络只是露出海面的一角,深埋在海平面之下涌动的互联网世界,包括“暗网”,很多人一辈子都不会去碰触。

正是因为其隐蔽性、匿名性的特点,“看不见摸不着”的“暗网”为不法分子猖獗作案、隐匿犯罪痕迹,提供了极大便利,甚至为某些不法分子穿上了“隐身衣”。

比如买卖个人信息、传播淫秽物品、毒品交易、贩卖人口等都是“暗网”常见的犯罪活动。在新冠疫情暴发后,“暗网”的不法份子甚至开始倒卖口罩、检测试剂等防疫物资。

“暗网”中的违法犯罪行为频发也推动了某些次生风险、衍生犯罪的增长,比如,

“暗网”个人信息买卖导致的个人信息裂变式扩散,让电信诈骗犯罪越来越“精细”,助推了盗用个人信息的互联网金融犯罪呈现高发态势等。

技术本身是中性的,而一旦技术“黑化”,后果十分可怕。它会助纣为虐,使不法分子实施的违法犯罪行为扩散到更大范围,其危害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可能是前所未有的。拿贩卖个人信息、黄赌毒交易甚至贩卖人口来说,“暗网”等非法途径造成的危害超出很多人想像。

因此,投入更多人力物力财力,阻止类似“暗网”等技术的肆虐,必须立即提上议事日程。比如公安机关、网信部门、互联网公司等加强合作,从技术上收紧针对“暗网”的访问方式,提高追查定位“暗网”使用者的能力,提升数据安全系数等等。

从另一个角度看,“暗网”只是手段和工具,而借“暗网”死灰复燃的传统犯罪和衍生风险同样值得警惕。比如,就目前披露的情况看,犯罪嫌疑人售卖的个人信息多为银行开户、手机注册等数据,这其实还是指向老问题,即掌握公民个人信息的企业安全防护

基础设施薄弱、服务器漏洞较大、应对信息泄漏风险能力不足等,导致信息泄露。可见,不法分子的可乘之机依旧来自“看得见”之处。所以,打击“暗网”的另一个发力点仍在于“明网”。

2017年6月正式实施的网络安全法对公民个人信息的收集、使用等做了原则性规定,成为各类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做好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的基本遵循。遗憾的是,总有一些人、一些企业会在利益驱动下乱伸手,无论是主动——快递员售卖快递面单、程序员泄愤而泄密,还是被动——网站存贮敏感信息未加密、连锁酒店开房信息被“撞库”等,这些行为一定程度上都为“暗网”里的生意提供了“沃土”。

封堵“暗网”中的违法犯罪行为,构建安全的网络环境,需要各方携手努力,而源头治理、压实主体责任无疑是重点。比如,让“暗网”信息泄漏导致的衍生犯罪不再发生,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信息泄漏不再发生。如何建立全方位的信息安全防护制度、做好风险点和危险源排查管控等,是相关部门应当积极面对的新挑战。

G 融媒作品选粹

国图“复工”,一起看书!



5月12日,随着疫情得到有序控制,阔别109天的国家图书馆实行限流预约服务,有序“复工”。限流期间,国图只开放总馆南区,每天限额1200人,读者需提前通过微信公众号或电话预约入馆。国图有序复工,为广大市民与学子创造了良好条件。跟随记者镜头,看国图“复工”首日。

(本报记者 王伟伟)

▶ 扫描右侧二维码,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《国家图书馆有序开放:每天限额1200人》



劳动本色,以平凡敬不凡



在深圳龙岗区坂田街道,有这么一群平凡又可爱的工会干部和职工:生产线上年轻的技术“大牛”、用智慧赢得无数客户信任的IT工程师、靠自己努力从流水线工人成长为优秀班组长的劳动模范、承担起抗疫战线上消杀工作的环卫工人、战疫期间充当社区居民“贴身服务员”的社区网格员、用行动诠释爱岗敬业的快递员,还有职工最亲近的“娘家人”……疫情之下,这群平凡可爱的人,用汗水和智慧,默默书写着属于自己的不凡故事。

(本报记者 刘友婷 通讯员 古凤绮)

▶ 扫描右侧二维码,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《致敬在平凡岗位上书写不凡的劳动者》



城市英雄,合力灭火临危不乱



近日,郑州市长兴路和三全路交叉口附近的一处电线突发明火,正在大家手足无措等待消防部门救援时,三辆路过的公交果断停车,三位车长拿起车上的灭火器跑向着火点。经过三人合力,火势得到了有效控制。紧急关头,他们的行动让市民避免了更大的生命和财产损失。

救火车长们,既是驱驰在城市交通线上的普通职工,更是这座城市的英雄。

(本报记者 余嘉熙)

▶ 扫描右侧二维码,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《路遇电线起火 郑州三名公交车长自发前往扑救》



铭记灾难,汶川地震12周年



5月12日,汶川地震12周年。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04秒,8.0级地震,近7万人遇难。正是靠着危急时刻的生死救援、灾难面前的大爱无疆,山河最终无恙。今天,让我们缅怀逝者,铭记灾难!

(本报记者 曹明)

▶ 扫描右侧二维码,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《汶川地震12周年:缅怀逝者,铭记灾难!》



文字整理 兰德华

完善容错机制,为国企改革提速护航

不过,当改革驶入“深水区”,剩下的路只能摸索前行,应该在一定范围内给予改革试错空间,用容错机制给改革者兜底、壮胆、打气,保护其积极性和创造性,丢掉心理包袱。行动派多了,经验和教训才会更加明朗,改革之路才会有逐步清晰。

从实践看,思想上畏难、怕出错,是不少地方国企改革推进力度与进展情况不平衡的重要原因。之前的采访中,听到一位原大型央企负责人曾表示:“有争议没保护,出问题要追责;干得多毛病多,不干事最快活。”在这种环境下,一些不正常现象出现——“干的不如看的,看的不如提意见的”。

实际上,各方已经认识到了建立容错机制的必要性和重要性。2017年多部门联合

下发《关于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若干政策的意见》,就明确要建立免责容错机制。地方上的探索则要更早。2013年,上海提出“建立鼓励改革创新的容错机制”;江苏、江西、山东等地都有跟进。

各地的实践都有借鉴意义,但容错机制需要更加完善,才能应对改革中可能出现的新问题。首先,要明确“容”的底线,建立负面清单,明确容错免责具体事项及情形,将“法无禁止皆可为”的思维引入到国企改革中。就目前来看,普遍认为国企改革要符合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、有利于提高国有经济竞争力、有利于放大国有资本功能。这三个“有利于”仍需进行细化和说明,并体现在相关规章制度甚至法律中。

其次,要明确“错”由谁评判,探索建立专业评判制度和改革申诉机制及纠错机制。一些地方对此进行了探索,比如山东采取纪检部门、组织部门和国资监管机构联合发文等形式,明确相关程序。对有争议的问题,也可以成立由法律、财务、审计等多方专家组成的第三方评判团队来进行评判。

再者,以典型案例、宣传推广等多种形式,营造试错、容错的氛围。在一些地方国企改革的进程中,曾出现过国有资产流失、损害职工利益的惨痛教训,因此,各方对新一轮国企改革持谨慎态度。但面对剩下的“硬骨头”,必须要让敢为人先的改革者有行动的勇气和信心。

“允许改革有失误,但不允许不改革。”建立更加完善的容错机制,打消改革者的顾虑,是国企改革在“深水区”提速的“护身符”。期待在容错机制的护航下,国企改革能不断突破固有障碍,释放更多红利,也期待改革涉及的利益群体在享受到改革红利的同时,也能充分认识到容错机制的善意和正能量。

木东

陕西法士特集团入股秦川机床、天津推出60户精品国企改革项目……据近日媒体报道,二季度以来,多地国企改革实质性破局动作频出,释放出提速换挡的信号。

今年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开局之年,在时间表、路线图的倒逼下,各地国企改革正在提速换挡。通过改革提高企业效率,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,是各地的共同目标。

党的十八大以来,国企改革不断向纵深发展,前期出台的“1+N”改革政策和各项改革试点探索,为改革提速换挡奠定了基础。